

合肥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文件

合路农〔2022〕7号

关于做好 2022 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 自动化检测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村公路管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工作的通知》（交办公路〔2021〕83号）文件精神，加快构建我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养护管理水平，经市交通运输局同意，现就做好2022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有序实施自动化检测。各单位要遵循客观、科学、高效的原则，选用先进可靠的检测与调查手段，强化技术统筹，推动“人工+自动化”检测深度融合，引导加强检测新技术研发，深化轻量化自动检测装备、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中的应用，实现2022年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比

例达到在册总里程 40%以上。为确保我市圆满完成 2022 年农村公路自动化检测目标任务，经市交通运输局同意，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在册全部县道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并指导各单位组织实施属地乡村道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各单位具体任务目标详见附表）

二、深化检评数据应用。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地区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水平和变化趋势的跟踪分析，研判影响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水平的重要指标和关键因素，推动各类检测评定数据分类采集、动态归集和共享共用，充分发挥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测评定数据的效用，拓展数据应用范围，深化检测评定数据在农村公路养护决策、养护计划、预算安排、绩效考核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精细化、精准化水平。

三、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实施规模不得低于目标任务，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评定实施方案和时序计划，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开展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检评工作，对本级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负主体责任。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将根据各单位实施进展情况，适时组织数据抽查、复核和督促评价工作。

附件：各县（市）区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目标
任务表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交通运输局。

合肥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7月11日印发

附件:

各县（市）区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目标任务表

县（市）	乡村道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里程（公里）
长丰县	826
肥东县	984
肥西县	839
庐江县	1345
巢湖市	632
庐阳区	33
蜀山区	114
包河区	63
经开区	90
合计	4926